

中华人民共和国 村民委员会选举规程

民政部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司 编

中国 社 会 出 版 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 村民委员会选举规程

民政部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司 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选举规程/民政部基层政权
和社区建设司编著

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 2001. 10

ISBN 7-80146-518-0

I. 中… II. 民… III. 村民委员会-选举-文件-汇编-
中国 IV. D6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69615 号

书 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选举规程

编 著 者: 民政部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司

责任编辑: 张英杰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32

通联方法: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电话: 66051698 电传: 66051713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保定市大丰彩印厂

开 本: 850 × 1168mm 1/32 印张: 7.625

字 数: 156 千字

版 次: 2001 年 10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3 年 1 月第四次印刷

印 数: 56001-59000 册

书 号: ISBN 7-80146-518-0/C·165

定 价: 15.00 元

(凡中国社会版图书~~有~~缺漏页 残破等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选举规程》

编委会名单

主 编：张明亮

副主编：刘亚伟 詹成付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金华	刘亚伟	刘启云	刘喜堂
刘 锋	余维良	宋月红	张明亮
范 瑜	郭正文	詹成付	

前 言

选举制度是国家政治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的选举制度主要遵循如下原则：（1）普遍性原则。公民在参加选举的范围和比例上，已没有限制，基本实现了普选。（2）平等性原则。公民在参加一次选举时，一人只能有一个投票权。不因公民的财产、地位、权力等的特殊性而增加投票权的次数。（3）差额性原则。每次选举时，候选人名额要多于应选人名额。（4）秘密性原则。选民在投票时，不必在选票上签署自己的姓名。选民填写选票时，可以在一个相对封闭的环境中进行，不必在公开场合中填写。（5）公开性原则。选举的主要程序如选民登记、提名初步候选人、确定正式候选人、投票选举、统计选票、公布选举结果等必须公开进行。

作为我国选举制度重要组成部分的村民委员会选举，不仅具有我国选举制度的一般性特征，而且还有自己的独特之处。村民委员会选举是目前农村惟一由农民直接选举产生具备社会管理职能的人员的选举。为保障亿万农民直接选举村民委员会的权利，多年来，中国党和政府做了多方面的、卓有成效的努力。1987年11月24日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试行），自1988年6月1日起实施。这部法律是基于宪法的精神，对村民委员会的选举作了原则性规定。十年后的

1998年11月4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又对该法进行了修订，去掉了“试行”两个字。修订后的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用六条十一款规范村民委员会选举的具体程序。与此同时，省级人大常委会根据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要求，不断出台本行政区域内的更加详细的选举法规，这些都为村民委员会选举的全面推进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立了法，有了法律、法规，并不等于万事大吉了。实践反复证明，把法律、法规的条文变成亿万人民群众可以享受的权利，仍然存在着一个艰难的跨越，仍然需要做大量细致的工作，像村民委员会选举这一重大制度创新，尤其如此。为了给各地村民委员会选举提供一个相对规范的操作程序，1995年前后，我们编写了一本《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选举规程》（以下简称《规程》），受到了各方面的好评，尤其是受到农村基层干部群众的欢迎，对于规范各地选举工作也发挥了重要作用。六年来，农村的村民委员会选举又进行了两轮，许多新情况、新问题、新经验在实践中逐步展现出来。特别是1998年11月4日新修订的村民委员会组织法颁布实施后，全国七十多万个村民委员会又完成新一轮换届选举。及时修订《规程》已是客观形势的需要。

摆在读者面前的这本《规程》，就是结合六年来的新实践、新经验，对1995年版《规程》作了大量修订的成果。本次修改力图体现以下思想：一是合法性。凡是党的十五大、十五届三中、五中全会明确规定的方针政策和宪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国务院行政法规有明确要求的，我们一律遵循，并体现在《规程》中；二是指导性。村民委员会组织法没有具体规定，地方选举法规有规定，但各自规定不尽一

致的，我们进行了综合类比，推荐给各地借鉴、参考；三是操作性。对选举的每一个程序尽可能地叙述清楚，不遗漏任何一个程序。四是前瞻性。对法律、法规没有明确规定，而实践中又急需解决的实际问题，我们在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一些意见，供基层的同志参考。

“理论是灰色的，而生活之树常青”。比起 1995 年版的《规程》，修订后的《规程》虽然有了很大进步，但仍然很难提供村民委员会选举中所遇问题的全部答案。我们愿与广大实际工作者、理论工作者一道，尊重农民群众的首创精神，不断实践、不断总结经验，推动村民委员会选举制度的进一步完善，把村民委员会选举这一事关亿万农民群众当家作主的权利的大事办好。

编者

2001 年 8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章 选举准备	(1)
第一节 调查研究.....	(1)
第二节 制定方案.....	(4)
第三节 筹集经费.....	(6)
第四节 村财审计.....	(7)
第五节 培训部署	(10)
第二章 推选村民代表与村民小组长	(14)
第一节 推选村民代表	(14)
第二节 推选村民小组长	(21)
第三章 选举机构	(25)
第一节 乡级以上选举机构	(25)
第二节 村民选举委员会	(29)
第四章 宣传动员	(35)
第一节 基本内容	(36)
第二节 主要方式	(39)
第五章 选民登记	(42)
第一节 选民资格	(42)
第二节 登记程序	(45)
第六章 提名确定候选人	(53)
第一节 候选人的基本要求	(53)
第二节 候选人的提名确定方式	(55)

第三节	几个特殊问题	(70)
第七章	竞选演讲	(74)
第一节	竞选演讲的组织 and 形式	(75)
第二节	竞选演讲的时间和内容	(77)
第三节	竞选演讲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79)
第四节	介绍候选人的其他形式	(81)
第八章	正式选举	(83)
第一节	投票前的准备	(83)
第二节	选举大会投票程序	(103)
第三节	投票站投票	(115)
第四节	村民委员会工作交接	(122)
第九章	选举监督与观察	(125)
第一节	选举监督	(125)
第二节	选举观察	(128)
第十章	另行选举与重新选举	(138)
第一节	另行选举	(138)
第二节	重新选举	(143)
第十一章	选举违法与处罚	(146)
第一节	举报与受理	(146)
第二节	调查与认定	(149)
第三节	纠正与处罚	(154)
第十二章	罢免、辞职与补选	(158)
第一节	罢免	(158)
第二节	辞职	(165)
第三节	补选	(168)
第十三章	验收与总结	(172)

第一节 选举验收	(172)
第二节 立卷归档	(176)
第三节 总结评比	(181)
第十四章 党支部在村民委员会选举中的作用	(183)
第一节 加强对选举工作的领导	(183)
第二节 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187)
第三节 同选举中的违法行为作斗争	(189)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191)
附录二：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民政部公安部关于规范村民委员会印章制发使用和管理工作的通知 ...	(198)
附录三： 村民委员会选举情况统计报表制度	(202)
附录四： 名词解释	(215)
附录五： 村民委员会选举投票程序图	(229)
后记	(230)

第一章 选举准备

根据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有关规定，每届村民委员会任期三年，届满应及时换届。在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中，县级是承上启下的关键层面，乡级是直接参与选举指导的层面。当省、地两级政府对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做出统一安排部署后，县、乡两级尤其是县级政府有关部门应立即着手进行选举准备。村民委员会选举准备工作主要包括：开展调查研究、成立选举机构、制定工作方案、筹集选举经费、组织宣传发动、进行村财审计、培训选举骨干和部署选举工作等。选举准备是搞好村民委员会选举的基础和前提，应精心组织、认真实施。

第一节 调查研究

调查研究是选举准备工作的重要内容，不可或缺。其目

的是通过收集、整理、分析掌握的大量真实资料，对村民委员会选举前的形势作出正确的评估和判断，进而提出准确的应对方案。虽然调查研究的对象均是辖区内的村民委员会，但县、乡、村三级的侧重点各有不同，都应认真进行。

一、调查的内容

县、乡两级的调查内容，主要是围绕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摸清本行政区域内的下列情况：

1、各村民委员会的人口数、户数、村民小组数、村民小组长数、村民代表数等；

2、各村民委员会干部的现有职数，现任村民委员会成员的姓名、职务、性别、年龄、文化程度、民族、政治面貌，任职届期内的罢免、辞职、补选情况，目标责任制完成情况，村民委员会班子团结和村民群众对村民委员会干部的评议、反映及信任情况等；

3、乡、村干部和村民群众对选举工作的认识，村民群众对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及地方选举法规的掌握情况；

4、各村民委员会的集体经济状况及村民收入情况；

5、辖区内外务工人员情况及外来人口就业情况；

6、上届选举中难点村的情况，本届选举中潜在难点村的情况，特别是宗族、宗教、派性和其他恶性势力影响选举的情况；

7、上届选举的经验和教训；

8、研究分析本届选举可能会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设计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和对策。

村级调查的内容主要有：

1、村民的思想动态，对上届村民委员会干部的信任程度及评议情况；

2、户籍变动情况，特别是户在人不在和人在户不在的情况；

3、本村村民出外打工情况或外来人员就业情况；

4、村民对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及其他地方选举法规的掌握、理解情况；

5、本村老、弱、病、残村民情况；

6、村民对此次换届选举的期望、想法及建议；

7、总结上届选举出现的问题及经验教训；

8、研究分析本届选举可能出现的问题，及时向乡级选举工作机构汇报。

二、调查的方法

县、乡两级应分别组成调查组。县级调查组可以对全县的村民委员会进行抽样调查，也可以挑选出几个有代表性的村进行典型调查，还可以对宗族、宗教、派性特别严重的村进行有针对性的重点调查，解剖麻雀，研究分析问题。乡级调查组要对全乡镇的村民委员会进行全面调查，重点调查有潜在难点的村的情况。

调查的方法要灵活多样。可以召开村中各类人员座谈会，如干部座谈会、村民座谈会、村民小组长和村民代表座谈会、私营企业主座谈会、外出务工人员座谈会等，也可以开展家访谈心活动，还可以印发调查问卷、调查表，进行统计分析。总之要了解真实情况。

第二节 制定方案

选举工作方案要以县为单位制定，乡级根据县级工作方案的内容和要求，制定贯彻实施意见。

一、方案的制定程序

1、县级民政局拟出草稿

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县级民政局应根据法律法规、有关政策的规定和上级政府的要求，结合本县的实际情况，拟出“××县第×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实施方案”的草稿，报县级政府主管领导审阅。

2、召开座谈会讨论修改，形成初稿

县级政府主管领导应协调党委部门的组织、宣传，人大部门的法工委、农工委，政府部门的人事、公安、民政、司法、财政、农业、乡镇企业、计生和青年、妇联等部门，组织召开有各部门领导参加的会议，对草案进行讨论修改，形成“方案”初稿，报政府常务会议讨论。

3、审议定稿

初稿形成后，审议定稿共有三种方式可供选择：一是由县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并审议定稿，这种方式采用的最多；二是先由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再提请县级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由县级人大常委会颁布“方案”，这种方式能够增强“方案”的权威性；三是直接召开县委、县人大、县政府领

导参加的联席会议，听取县民政局汇报，共同讨论“方案”，审议定稿，这种方式的效率比较高。

二、方案的内容

1、指导思想

选举工作的指导思想应写明选举的目的和重大意义，以及应遵循的基本方针和原则。指导思想要中心突出，表述准确，文字精练，目的明确。

2、选举的时间要求

县级“方案”中务必写明，“本行政区域的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从×年×月×日开始，历时多少天，×年×月×日结束。选举日一般应在×年×月×日至×年×月×日之间”等字样。县级选举工作方案应尽量统一全县的选举时间，以便于监督和指导选举工作。

3、成立选举工作机构

4、选举的程序及方法步骤

选举的程序和方法步骤是“方案”的主要内容，应包括：

- (1) 选举的准备工作；
- (2) 选举的宣传发动，动员选民参选；
- (3) 选民登记；
- (4) 提名确定候选人；
- (5) 介绍候选人和候选人竞选演讲；
- (6) 召开选举大会或采用投票站方式投票选举；
- (7) 培训新一届村民委员会成员，巩固选举成果；
- (8) 建章立制，开展工作；

(9) 开展选举统计，整理选举档案，上报统计资料。

上述九个阶段必不可少，每个阶段要写明工作的内容、时间要求、法律规定、达到的目的和应注意的事项，保证选举依法有序进行。

5、实施方案的措施

“方案”确定后，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的，应以县政府名义下达；县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应以县人大常委会名义下达；县委、人大、政府联席会议审议的，应以县委、政府名义联合下达。“方案”由县、乡、村三级选举工作机构负责贯彻执行，县级人大常委会和乡级人大主席团负责对“方案”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第三节 筹集经费

村民委员会选举，不论是培训选举工作人员、召开会议部署选举工作，还是进行宣传发动、印制选票等都需要一定的经费，这是搞好村民委员会选举的物质保障，必须高度重视。

县、乡两级是国家政权机关，村一级是村民自治组织，性质不同，所以上述组织的经费来源的渠道也不同，筹集经费的方法也不同。

县、乡两级的选举经费由同级地方财政开支。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工作的通知》（中发〔1986〕22号）规定：“加强村民委员会建设的工作，地

方财政要在培训经费上给予适当安排。”省级选举法规大都规定，乡级以上人民政府指导村民委员会选举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列支。如《吉林省村民委员会选举办法》第六条规定：“人民政府指导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所需的经费，由本级财政列支。”县、乡两级地方财政开支的选举经费，主要用于培训选举工作人员、召开选举工作会议、开展选民教育和选举工作人员的交通费、办公费及餐费补贴等。

村级的选举经费，按省级选举法规规定，在村提留中的管理费中列支，不足部分由乡（镇）财政给予补助。村级的选举经费主要用于培训本村的选举工作人员、进行选举教育、制作票箱、选票、秘密划票间和组织投票选举等方面的开支。

不论哪一级的选举工作经费，都应有专人负责，专款专用。使用时应本着节约的原则，尽量少花钱。选举工作结束后，应把收支情况向同级人民政府或新产生的村民委员会及村民代表会议报告，接受审计部门的审计和村民群众的监督。

第四节 村财审计

村财审计是指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前，对任期届满的村民委员会管理的村级财务账目进行审计。通过审计，理清财务账目，使村民群众对本届村民委员会管理的财务收支情况及本村资产状况有一个清楚的了解，既给干部一个说法，又